

北京深蓝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四）审议《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五）审议《2017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六）审议《关于公司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七）审议《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八）审议《关于〈推举房亮为第一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2.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4.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7 年 05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北京深蓝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前台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北里 129 号院 8 号楼 1 单元 13 层 1302

邮政编码：100025

联系人：李建成

联系电话：010-85583905

传真：010-85583896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深蓝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北京深蓝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北京深蓝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1 日